DOI:10.16422/j.cnki.1001-0483.2010.03.009

吉林省通化市自安山城调查报告

通化市文物保护研究所

〔关 键 词〕 自安山城 城墙 高句丽 玄菟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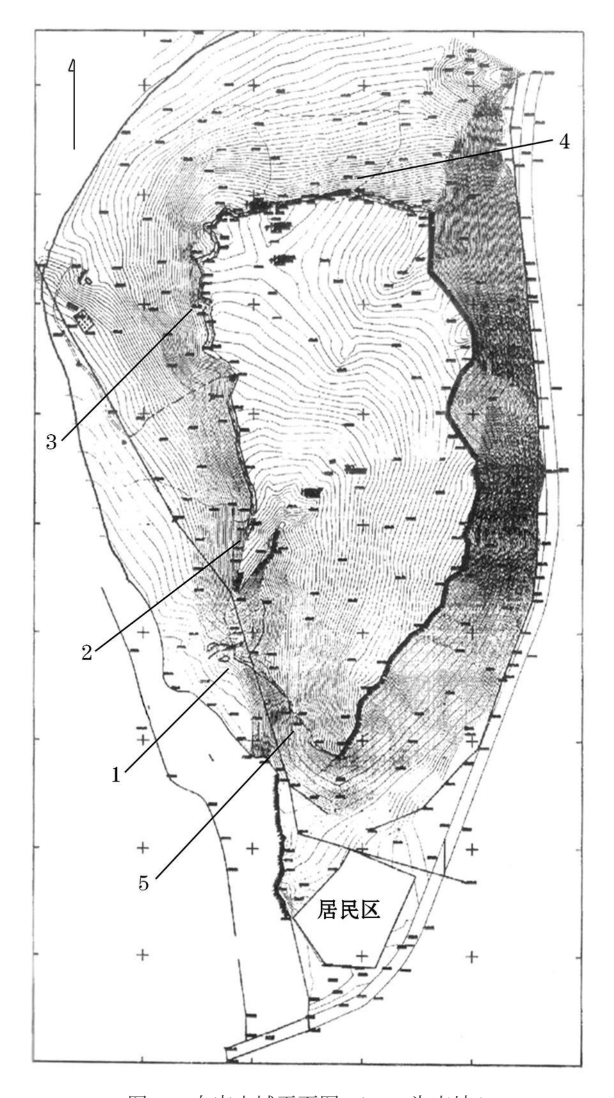
〔内容提要〕 2004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通化市文管会办公室联合对通化市自安山城进行了考古调查与测绘工作，发现了城墙、门址、供水及排水设施、房址等遗迹，对这些遗迹进行清理又发现了一些陶器、铜器、铁器等遗物。自安山城是汉高句丽时期一座重要的城堡，应该是西汉时期的玄菟郡。

〔中图分类号〕K871.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0483(2010)03-0033-06

自安山城位于通化市北郊距市中心约 4公里的江东乡自安村 5组，坐落在平地拔起的东山之上。山城东临浑江，古时曾称做沸流水、盐滩水、婆猪江、佟佳江等，西靠哈密河，南为浑江与哈密河交汇处的三角洲，北与连绵起伏的高山相连。山城三面环水，一面环山，地势十分险要。

该城早在民国时期的旧《通化县志》中就有记载，称之为石头城。自 1983年以来，通化市文管会办公室曾对此城进行过多次调查和测绘，并著录于《通化市文物志》。1984年，通化市政府将其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993年被吉林省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04年 5~6月，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通化市文管会办公室联合对该山城进行了较为细致的考古调查与测绘工作，历时 40天。领队金旭东，执行领队王志敏，参加人员有：谷德平、王昭、王鹏勇、杨立新、王晶、王东飞、王珺。现将此次调查测绘结果报告如下：

山城整体略呈南北长、东西窄的倒三角形，周长 2753.5米，其中北垣长 442.1米、西垣长 802.2米、南垣长 352.8米、东壁长 1156.4米，总面积为 359797.9平方米。山城内地势比较平缓，总体呈东高西低，中部有一道由东向西延伸并凸起的脊棱，将该城自然地分成南北两区。山城的最高海拔为 534.4米（图一）。



图一 自安山城平面图（1~5为门址）

一、城墙

该城的西、南、北三面城墙依山势以土石

〔主要作者简介〕 王志敏，男，1953年生，1991年吉林大学文博考古大专班毕业，现为通化市文物保护研究所所长，研究馆员，邮编 134001。

混筑，上窄下宽，横剖面呈梯形。该城的北墙保存最为完好。由于西南两侧靠近村落，早年村民建房均从西南两侧城墙取石，再加之西南两侧山势略低，而且城墙逐渐斜下，直抵山口处的城门址，故部分段落破坏比较严重。城墙的石料多以加工过的楔形石为主，兼有方形、长方形和不规则形。楔形石一端呈方形或长方形，另一端逐渐修凿成尖状，一般长 40～45、宽 30～35、厚 25～35厘米。砌筑方法是外层采取一层石头一层亚黏土，层层内收的方法，每层石头之间有亚黏土相勾，十分稳固。墙体的底宽一般在 8～9米，凡靠近城门址处墙体均较宽较高，墙的顶宽现为 2～3米左右，有的地方与城内成一个平面，凡高于城内地面的，最高可达 4米左右。

该城共有 5个门址，其中 2号、3号门址在西城垣，4号门址在北城垣，1号、5号门址在南城垣。在这些门址中，唯有 1号门址在山脚下的山口处，为该城的正门，其余门址均在山上城垣中，另除北门为该城仅次于 1号门的重要入城通道外，其余均属便门。

东墙：由东北角至东南角为该城的东墙，此段山高壁陡，并无人工砌筑的城墙，而是依靠悬崖峭壁作为山城的天然屏障。峭壁下又有滚滚浑江自北而南紧贴山脚处直至山城南端与哈密河汇流。成为该城的自然天险。

南墙：其位置实际是山城的西南侧。即山城东南角至 1号门址。东南角是该城的最南端，在接近山顶处有一巨大的岩石，露出部分呈三角形，其尖角直指南方，其南墙东南段山势陡峭，下方为二级台地和三角洲。该段城墙仍为土石混筑。自东南角起，一直斜穿山坡伸向山下的 1号门址。在半山腰处有一条城内通往城外南坡下三角洲的马道，从城垣自北而南穿过，此处便是该城的 5号门址，该段城墙残长 117.9米。从 5号门址城墙继续斜插山坡直抵山口处的 1号门址。该段城墙残长 172.7米。由 1号门址西壁至西南角残长 46米。1号、5号门址所占长度为 16.2米。

西墙：以 2、3号门址为界可分三段。

A段：自 1号门址起，城墙向北随山口西北侧山坡向山顶修筑，此处坡度较陡，靠近门址处的城墙破坏较为严重，现仅存墙基，在接近山顶处有一排坐北朝南的石砬子，城墙紧贴着石砬子的西侧攀上山顶，该段城墙筑于西、南两坡折棱处，现仅呈一道脊棱，并随山顶部的西坡折沿继续向北延伸。直到 2号门址。从山顶处起，城墙向北逐渐增高，至 2号门址处墙体最高为：内侧残高 3.86、外侧残高 3.9米。A段墙体残长 197.27米。

B段：自 2号门址向北，城墙保存较好，向北呈缓缓上坡势态，城墙沿山顶的西折坡处继续北上，从内侧看，城墙高度随坡度的逐渐减缓而降低，到 1号山体折角处，城内与城墙顶端基本呈一个平面，该段城内现为梯田，梯田的西端恰好顶到城墙的墙基处。在靠近 2号门址处有多块巨型石作为城墙的内壁，显得十分坚固。城墙的外壁较高，呈斜坡状，并与山坡融为一体。该处城墙外侧残高 3.9、内侧残高 2.01米。由 1号折角向北，城墙随山体折向东北，然后又折而向西，形成一内折角，在内折角南侧一段，城墙外侧修筑成 5级阶梯状，每级阶梯宽 1.5～2米不等，阶差高度为 1米左右（图版一，1）。此处城内地势平坦开阔，并与城墙顶部呈一平面，在城墙内凹的折角处现有一条小路直通山下。由内折角处再向北又出现一小内折角，此处山势陡峭，内折角处形成一沟，故在此处砌有一道南北向短墙以防止水土流失，同时亦起到防御作用。由此再向北，城墙随山体向西然后又折向北，形成一外凸的角，此处为 2号角。此角视野十分开阔，西北俯视哈密河谷，南望浑江两岸。回首可控制阶梯状城墙以北的内凹处。无疑可起到马面的作用。由此角继续向北，仍为一段缓坡，城墙亦逐渐从地表凸起，从 2号门址至 3号门址墙体残长为 413.1米，内高现存 1～1.5米，墙顶面宽为 3米左右。

C段：自 3号门址起至城的西北角，城墙一直向北，城内为一较大而平坦的台地。城墙先朝西北方向延伸 10米许又折而向北，形成一似马面的地貌特征。故将此角称之为 3号角。该处山势陡峭，视野开阔，是扼守通往 3号门址山路的极佳位置。该段城墙保存较好，内高约 1.5～2米。由 3号角向北约 60～70米处又出现一似马面的折角，城墙随山势折而向东，在约 30米处再折向西北，形成一内弧锐角形，此角称之为 4号角。此角的北段向西约 60米处便是该城的西北角，此处也是该城西北侧的制高点，从城墙折角处看，应是一角楼址。在该段城墙的内折角处现有一条小路直通山下。此处山势略缓，但两角恰好扼制住该内弧形山坳，城内地势平坦开阔，因此坚守此处对全城的安全是十分重要的。C段墙体残长为 184.2米。西城墙全长为 802.2米，2号、3号门址所占长度为 7.63米。

北墙：呈东西走向，由西北角沿城墙东北方向 60米左右出现一折角，该折角的东侧回折 10米许便是笔直的北城墙。站在该角处回望北

城墙一览无余，因此，该角应是观察和控制北城墙的最好位置。该段城墙保存较好，外墙高度均达3米以上，整个北墙为东西两端高，中部随山势显得较为低洼，故在最低处设有一规模较大的排水涵洞。在北墙东段设有一门址，即4号门址。另在4号门址至东北角之间，城墙上出现一较宽阔的平台，其宽度为5.02米，该迹象是否是该段城墙上的某种设施不详。沿城墙再向东约60米，便是该城的东北角，该角居高临下，东侧为浑江，北侧山坡下为平缓的二级台地。浑江一侧落差较大，站在城角东望，二道江区尽收眼底。该角当为山城的东北角楼址。

二、门址

1号门址：位于南城墙西北端，以石头砌筑。由于该门址处在沟口，因此，屡遭山洪冲刷，破坏较为严重。门址的南北两壁均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现宽5.78米，北侧墙体外侧残高3.68米，内侧残高3.4米。南侧墙体外侧残高4.34米。在城门外侧，为两个相对称人工堆筑的圆形土丘，直径22、现高7米，为该城门的门阙。20世纪80年代初，该门址保存较为完好，两个圆形土丘完整无损，其门道宽阔平坦，可行车马。90年代以来，由于山洪的冲刷，北侧门阙的南侧已被冲去近1/2，并形成一垂直的断面，断面上的堆筑层仍清晰可见。

2号门址：位于西城墙南段偏中部，是五个门址中相对保存较好的一个。该门址所处的位置山势较高而陡峭，现仍为当地群众进入城内的一条重要通道。该门址虽亦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但其基础仍保存完好。门址为外宽内窄，呈喇叭口状，外缘两侧基础角石均呈直角，并且相对称。两基础角石之间宽度为1.82米，并逐渐内收，最窄处宽度为1.6米。

3号门址：位于西城墙中部偏北段，门道宽1.7米，北侧门垛保存相对较好，墙体残高1.2米，外侧坍塌，残宽5米，南侧门垛已残，被战争年代修筑的掩体所破坏，内侧现存高度1.3米，外侧现高3米，墙基宽9米。

4号门址：位于北城墙东段，此处山势较缓，门址为错门式瓮城，门的东壁向内错，墙体现存高度为内高0.26、外高3.22米。西壁向外错，墙体为内高0.17、外高3.02米，门址宽3.88米。门道出城后，为减缓坡度故修筑成盘山道，路宽约3米，可行车马，当地群众称之为车道，此门应是当时该城通向城北的主要城门（图版一，2）。

5号门址：位于南城墙中部的半山腰，是通往城外二级台地及整个三角洲的唯一通道。此处在该城相对安全，故城墙高度亦较低矮，门址两侧墙跺已不明显（仅从地表基础上可观察出门址的迹象），门址西侧墙体外侧残高3.56米。东侧墙体外侧残高2.08米，门址宽2.6米。其道路明显是当时人工修筑的，当地人称之为马道。

三、山城的供水与排水设施

该城的供水及排水设施较为完善。调查中发现水井两处，一处位于山城东部，另一处是在城址的中部。它们与北城墙附近的“蓄水池”遗迹共同构成了城内供水系统。

排水：共有两处涵洞。一处是在北城墙中部偏西段为1号涵洞；另一处是在1号门址甬道下，为2号涵洞。

1号涵洞：位于山城北墙偏西段，距城的西北角150.95米，距4号门址136.44米。对该涵洞我们采取探沟的方式进行布方清理，基本搞清了该涵洞的形制与结构。同时还清理出一件铜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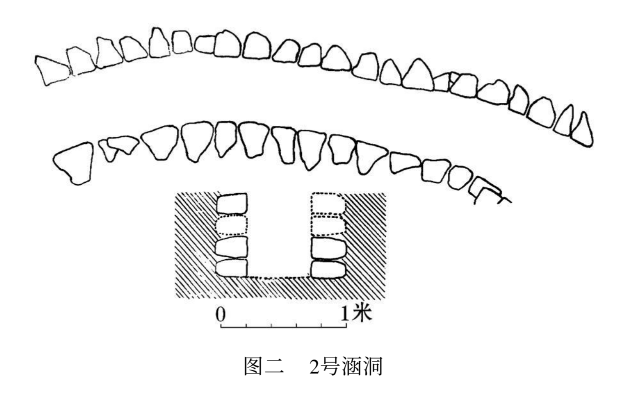
1号排水涵洞修筑于城墙的基础部位，在生土层面上起建。为南高北低，是采用加工过的石材砌筑，方向180度，涵洞内宽0.75米，通长14.56米，洞高0.6米。

涵洞是由底部铺石、洞壁砌石、顶部盖石三部分构成。从其出口看，洞的底部是用一大型条石铺成，并作为基础，东西两壁侧均以条形石和楔形石砌筑，共三层。其壁面较为平整。底层石材较厚重，上层相对略薄。条形石一般长55~75、厚20~35厘米；楔形石一般长40~45、宽30~35、厚25~35厘米。涵洞顶部是用巨型石压盖，盖顶石大体呈长方形。在涵洞的南部共清理出5块盖顶石，其厚薄不等，大体排列整齐，空隙处用碎石填充。涵洞盖顶石由南至北依次排列。盖顶石长1.4~2.15、宽0.94~1.54、厚0.55~0.9米。

经清理，涵洞的入水口与出水口迹象清楚。

涵洞入水口：两面洞壁均以三层楔形石叠砌，洞口呈长方形，上部以大型条石盖顶。由于盖顶石重压，导致洞口内东西两侧壁变形和轻微坍塌。洞口前以石板铺设成扇形地面，以使城内积水经石板地面如漏斗般流入涵洞，并排泻至城外。石板大小不一、形状各异，一般厚度为5~8厘米（图版二，1）。

洞口边墙：呈“八”字形喇叭口状外撇，是由楔形石砌筑，边墙上部已倒塌。其作用显



图二　2号涵洞

然是使周围的积水能集中流入洞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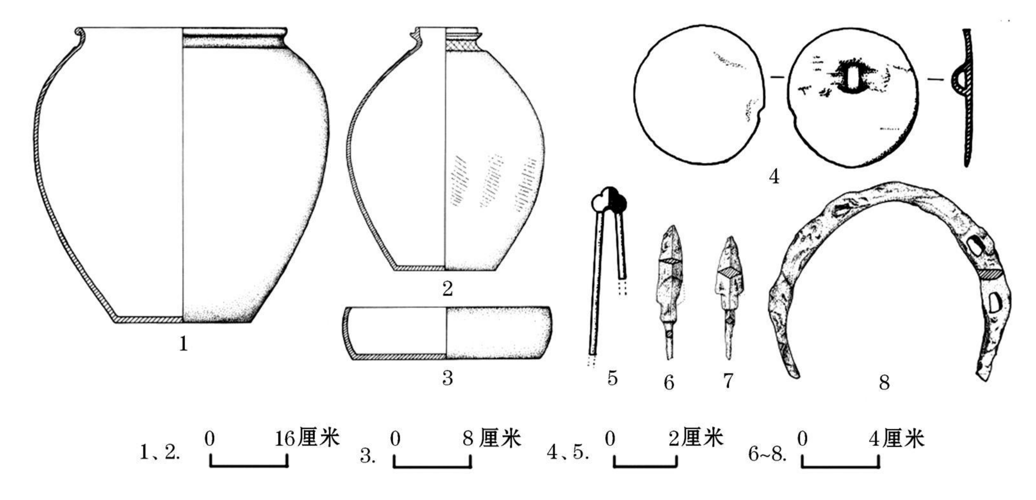
涵洞出水口：位于城墙墙体外侧，涵洞底部以长 1.5、宽 1.4、厚 0.5米的巨形石铺底，两侧洞壁均以条形石和楔形石垒砌于巨石之上。洞口外侧两壁以长方形花岗岩条石砌筑，共为3层。条形石加工规整，一般长 0.55～0.7、宽 0.33～0.53、厚 0.2～0.35米。洞内两壁均以楔形石砌筑，石材一般长 0.4～0.45、宽 0.3～0.35、厚 0.25～0.35米。洞口顶部以巨型石盖顶。由于墙体的重压，出水口西侧外壁的条形石已塌落，清理后，只能看到内壁的楔形石。洞口呈长方形，洞宽 0.75米，洞高 0.6米（图版二，2）。

2号涵洞：随正门甬道走向略呈“S”形条状，由楔形石垒砌而成。由于常年遭受山洪的冲击，破坏较为严重，现所暴露出的一段长 11米，洞宽 0.5米，盖石已无存，在接近门址处消失，根据门址处地下为 6层大型石材砌筑，而且始终有水自底层流出，判断该涵洞在接近门址处已转入更深的地下，以防止对城门址及道路的冲击与破坏（图二；图版三，1）。

四、房址

山城内的地势相对较为平缓。北部可利用的平缓岗地较多，在北部的两层台地上，目前均发现有一定数量的建筑基址，在北侧台地上发现数量不等的础石，这一区域存有较高级别的建筑；在南部台地上，多见 60～70平方米的小型建筑址，通过试掘结果可判定，这些建筑址是带有火炕的魏晋时期房址。

图三　F1平剖面图



图四 出土器物

1. 陶瓮（04TZF1：1） 2. 陶盖罐（04TZF1：2） 3. 陶盘（04TZF1：3） 4. 铜镜（04TZH1：1）
5. 铜钗（04TZF1：5） 6、7. 铁镞（04TZF1：6—1 04TZF1：6—2） 8. 铁马掌（04TZF1：7）

F1：位于南区偏北部的台地上。由于文化层较浅，耕土层下便暴露出遗迹。经清理，发现一座两间火炕房址和一灰沟（图三；图版三，2）。

F1坐北朝南，方向20度，房址东西长9.7、南北宽6.4米，面积为60余平方米。房门址位于南墙偏西侧，门址的地面铺有一长1.1、宽0.64米的踏脚石，踏脚石的外缘平直而规整，里侧边缘呈内凹状，并高出屋内地面，因而在踏脚石与屋内地面之间横向置一石板，以连接踏脚石与屋内地面。由于该板石略薄，下方空洞，因此中间已折断并向下塌陷。与此相接的门道地面明显坚硬。屋内正对门道的前方有一道短墙，将该房屋隔成东西两间，东侧一间面积较大，为居室。其灶在屋内的东南侧，灶址保存较好，在靠近炕洞处为红色烧土，向外为灰白色灰烬，再向外灰烬中出现尚未燃尽的木炭。其层次分明，迹象清楚。火炕为曲尺形，共3条烟道，内侧2条烟道略宽，其宽度为30厘米左右，外侧烟道较窄，宽度为20厘米左右。烟道深度为25~30厘米，整个炕面宽度为1.7米。靠近灶址一段为顺山炕，较短，长1.6米。然后呈直角折向西北，并逐渐内收直通烟囱。在与西屋相隔的短墙外端东侧的三层下，发现一黑皮大陶瓮置于坑内，半埋于地下，其下半部保存完好，上半部被压碎并直接置于原位。坑内另清理出一略小陶罐残件及青铜钵残片和铁器残片。在紧临陶瓮的东南侧，亦发现一凹坑，其内清理出3件陶器，1件为较完整的蛋形小口盖罐，1件为残损的陶罐，因缺损较大无法复原。还有1件为壶口，该凹坑内还清理出铁锅残片和青铜钵残片。在陶瓮坑与陶罐坑之间的石头夹空中还清理出一青铜头钗。

西屋略小，除地面上清理出残碎的陶片外，未见其它遗迹。从该房址内清理出的陶片种类较多，有夹砂褐陶、黑陶、泥质灰陶，还有篦齿刮出多道弦纹或水波纹的米白色陶器残片。经修复整理器形有：含云母粉的夹砂陶盘2件，陶碗1件，同时房址内还出有铁镞、铁车 残件及铁马掌、铁钉等遗物。经对墙基的清理，发现有柱洞，排列较为整齐。证明该房屋为木结构框架，土石砌筑。在对房址内陶瓮的清理过程中，发现其上层有些体积较大的木炭，当为房顶的木结构部分，说明该房屋是毁于火灾。

五、出土器物

1. 陶瓮 1件。04TZF1：1为泥质黑皮陶，轮制而成。其形制为敛口卷沿，鼓腹平底。陶瓮表面漆黑光亮，其领下有一道台痕，形制规整，造型端庄。口径44、底径28.8、腹径62.4、高62.4厘米（图四，1；图版四，1）。

2. 陶盖罐 1件。04TZF1：2为泥质灰褐色陶。整体呈蛋形，子母小口，鼓腹，略呈橄榄状，平底。颈部饰有压划的斜格网纹，腹部表面施有斜线状压印绳纹。口径12、最大腹径42、底径21.6、高51.6厘米（图四，2；图版四，2）。

3. 陶盘 2件，复原1件。04TZF1：3为夹砂黑褐陶，表面磨光。其形制为直口微敛，弧腹平底，口径21.6、底径19.6、高5.6厘米（图四，3；图版四，3）。

4. 陶碗 1件。04TZF1：4为泥质灰陶。

其形制为敞口展沿，斜直腹，假圈足。口径12.5、底径6.5、高3.4厘米（图版四，4）。

5.铜镜 1件。04TZH1：1为青铜铸制。形制为圆形素面，单纽。镜面微外弧，镜纽略偏上。直径4.6、厚0.2厘米（图四，4）。

6.铜钗 1件。04TZF1：5为青铜铸制。整体作双针叉状，首部呈三瓣梅花状，中间突起并形成一道脊棱，圆柱状双针与两侧梅瓣状钗首相连。残长5.6、钗首宽1.15厘米（图四，5）。

7.铁镞 4件。其中双翼形2件，另2件残损较大，分别为铲形和三角形锥状。

04TZF1：6—1为尖锋双刃，刃中起脊，横截面呈扁菱形，后部内收，圆铤。镞身长5.2、刃宽1.4、脊厚0.3、铤残长2厘米（图四，6）。

04TZF1：6—2为尖锋双刃，刃中起脊，横截面呈扁菱形，后部内收，方铤。镞身长3.9、刃宽1.1、脊厚0.6、铤长2.7厘米（图四，7）。

8.铁马掌 1件。04TZF1：7锻造。其形制与现代铁马掌基本相同。长径10.5、宽径12.8（图四，8）。

另外，在南墙东南段的二级台地上，发现有战国晚期至汉代的文化遗存，并出有大量素面夹砂陶，典型器物有圜底器、罐、碗、壶、杯及纺轮等。

六、结语

一、自安山城是汉高句丽时期一座重要的城堡，其建筑颇具汉代风格，具有汉代城与高句丽山城相结合的特点，如以土石砌筑的梯形城墙、城门前的土筑门阙以及规模宏大的排水涵洞等，都体现了中原汉文化与东北民族文化相融合的风格特征。特别是一号门址前的两个土筑门阙，是典型汉代城的标志。这在所有高句丽山城中包括高句丽王城，是绝无仅有的。这不仅表明该城的始建年代当在西汉时期，而且其级别也不会低于郡府一级。

二、山城南墙外坡下为三角洲的二级台地，该台地出有大量的素面夹砂陶器残片，器形有圜底器、罐、杯、壶、碗、纺轮等。从陶器的形制上看，其年代当在战国末至西汉时期。该处应是山城的前期土著遗存。从山城内F1（魏晋时房址）出土黑皮陶瓮、蛋形灰陶罐看，其形制相当规整，就其制陶工艺看，应属于中原系统，而且明显高于目前集安国内城出土陶器的工艺水平。这说明该城在西汉至魏晋时期中原文化占据主导地位。

三、自安山城是我国版图最东端的汉代城堡之一。从文献记载看，鸭绿江中游及浑江中上游流域较为明显的汉城有三座，分别是帻沟溇城（高句丽县）、西盖马城、上殷台城。根据自安山城的地理位置、建筑风格、时代特征等方面分析，此城当是西汉时期的高句丽县即第二玄菟郡故址。就其规模级别等方面分析，汉代在浑江流域的设置只有玄菟郡，除此别无其他设置。

执笔：王志敏、王鹏勇、王珺

〔责任编辑、校对　孙　琳〕

The Investigating Report on Zianshan Mountain City in Tonghua, Jilin

The Tonghua Office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Ancient Monuments

Archaeological investigation and survey were done by Jin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and the Tonghua office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ancient monuments. The city wall, door and house foundation, drainage installation etc. and some ceramics, bronzes and irons were unearthed in these relics. Zianshan Mountain is one important city dated to Gao—gou—li Stage, it should be the Xuan Tu County of the West and East Han Periods.

吉林省通化市自安山城址



1. 西墙中段阶梯状墙体



2. 4号门址

吉林省通化市自安山城址



1. 1号涵洞入水口全景



2. 1号涵洞出水口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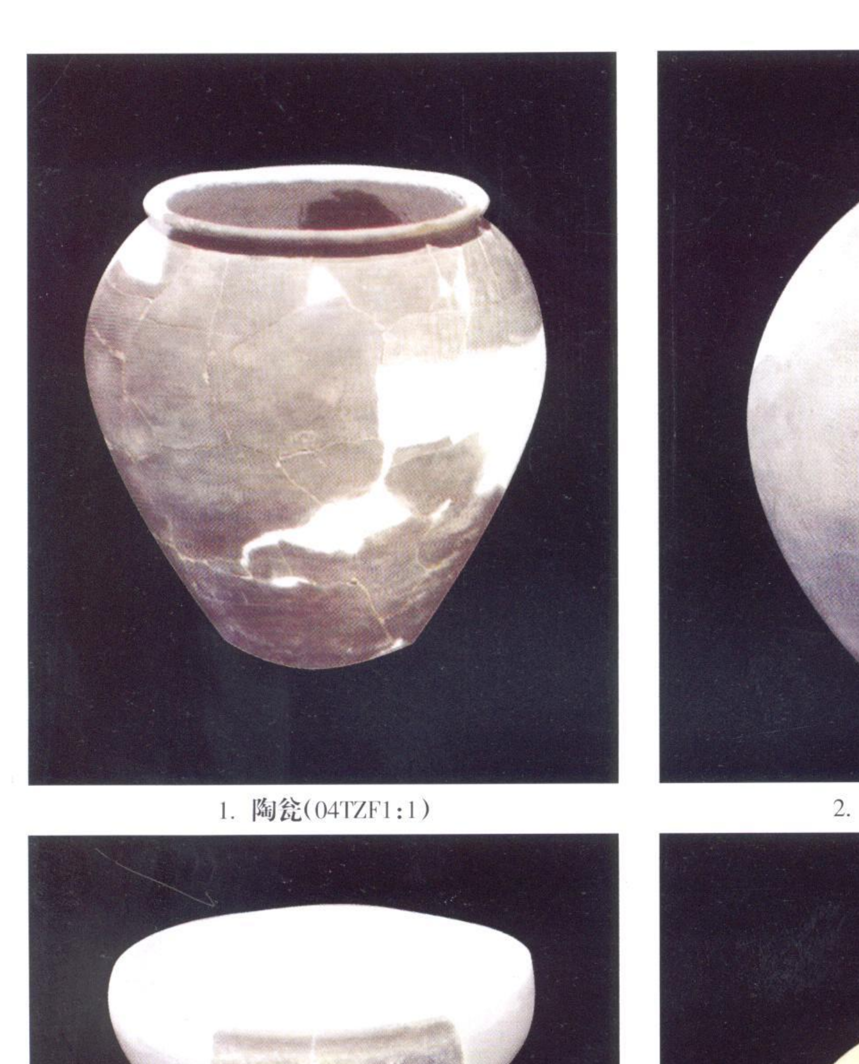
吉林省通化市自安山城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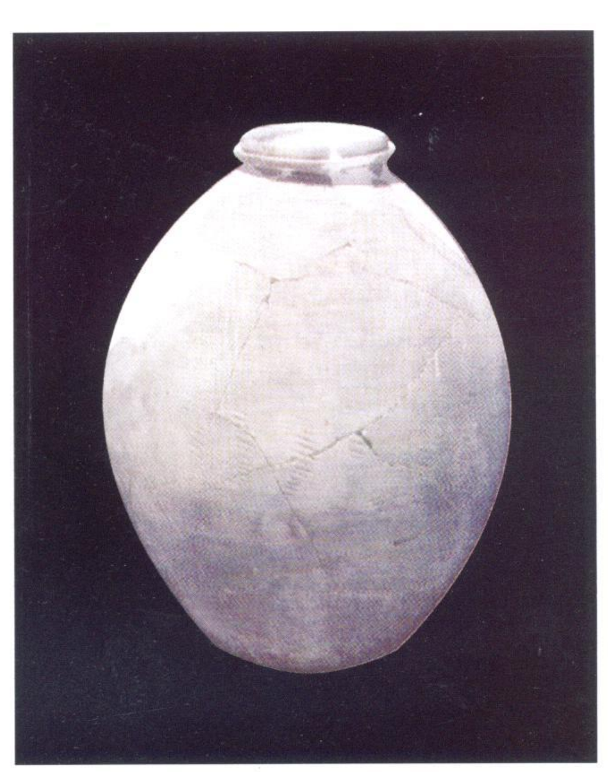
1. 2号涵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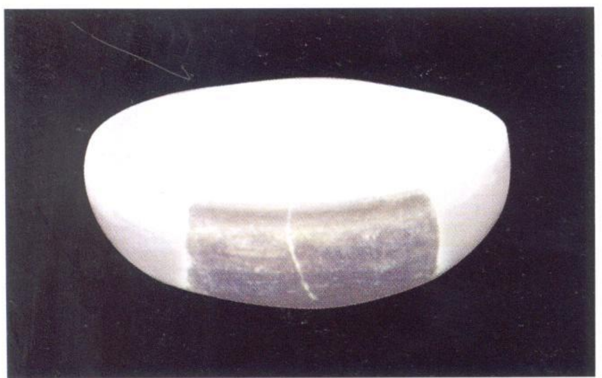
2. 房址 F1



1. 陶瓮(04TZF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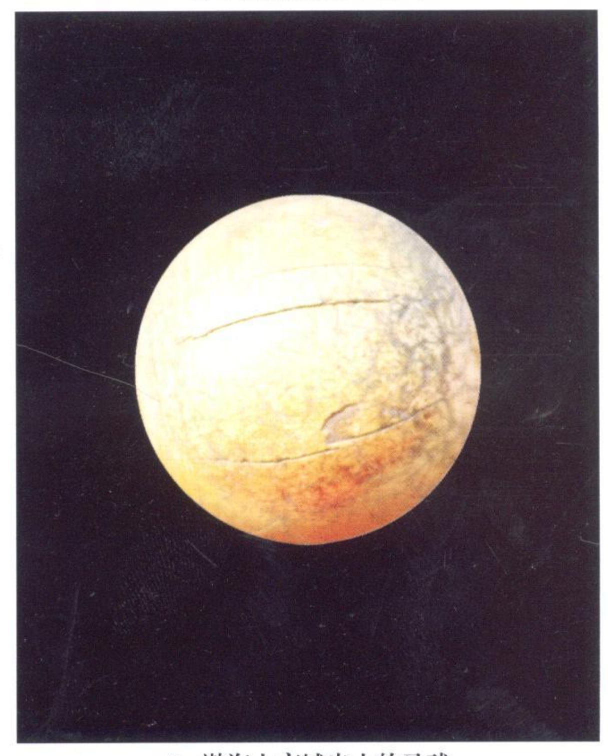
2. 陶盖罐(04TZF1:2)



3. 陶盘(04TZF1:3)



4. 陶碗(04TZF1:4)



5. 渤海上京城出土的马球